

十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格式（如有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江苏景昕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京六合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六合经济开发区2025-2026年度市政道路设施管养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六合经济开发区2025-2026年度市政道路设施管养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企业为江苏景昕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7人，营业收入为23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43万元*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*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3. 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电子公章）：江苏景昕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3月10号

备注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2：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备注3：“中小企业划型标准”详见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，供应商也可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官网，使用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进行企业规模自测。（自测小程序链接：<http://202.106.120.146/baosong/appweb/orgScale.html>）